



臺灣高等檢察署新聞稿

Taiwan High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臺灣高等檢察署與國泰金控股份有限公司簽署「可疑交易分析機制」專案合作意向書，預警管控潛在不法帳戶，溯源偵辦詐欺集團，守護民眾財產

行政院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(下稱打詐綱領)2.0版今年開始施行,以「運用 AI 防制」、「加強被害保護」、「深化跨境合作」及與關鍵產業公私協力為規劃重點。金融機構為阻詐最前線,為預警管控潛在不法帳戶,溯源偵辦詐欺集團,守護民眾財產,臺灣高等檢察署(下稱臺高檢署)於昨(15)日與國泰金控股份有限公司(下稱國泰金控)簽署「可疑交易分析機制」專案合作意向書,並邀請法務部鄭銘謙部長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(下稱金管會)銀行局張嘉魁主任秘書致詞勉勵,臺北地檢署王俊力檢察長、新北地檢署郭永發檢察長、士林地檢署張云綺檢察長等首長到場觀禮。

法務部鄭部長表示:打擊詐欺犯罪,如端賴執法機關末端查緝,將無法有效斷絕,故打詐綱領 2.0 重點目標為跨機關合作,公私協力,全面源頭阻詐。為抑制詐欺犯罪,法務部除督促臺高檢署針對高風險詐欺類型,加強查緝,對詐欺成員,具體求刑,嚴懲不法外。並為避免帳戶成為詐欺、洗錢之工具,在法務部與金管會跨部會合作,及懲詐執法單位與金融機構之公私協力下,單純人頭帳戶案件,已有下降,但詐騙集團係狡詐多變,會不擇手段取得人頭帳戶,為減少民眾財產損害,並使檢察官有更多之心力處理更複雜之集團性詐欺案件,仍需要持續與金融機構共同合作,方能預警管控不法帳戶,保護民眾財產。

金管會銀行局張主秘表示：現今詐騙不僅影響民眾財產安全、社會經濟發展，更影響到社會間之信任。金管會自打詐綱領 2.0 版實施以來，從科技阻詐、精準阻詐、協力阻詐、臨櫃阻詐及責任阻詐等五大方向，持續協助金融機構精進金融阻詐措施。其中公私協力的部分，就是所謂的協力阻詐，希望金融機構能夠持續的擴大參與，讓整個公私協力的阻詐力量更為強大。金管會主責阻詐，會跟政府各部會，包括法務部、警政署、數發部等相關單位，持續的共同協力打詐，一起守護民眾財產。

臺高檢署張斗輝檢察長表示：法務部與金管會分別為懲詐與阻詐主責機關，臺高檢署為達懲詐目標，承法務部之命，自打詐綱領實施以來，持續與金管會就第一線執法人員所發現與金融阻詐之相關議題，與金管會共同研議解決之道；金管會並於去(113)年 10 月 11 日函請銀行公會轉知金融機構協助臺高檢署推行「可疑帳戶預警中心機制」，透過檢、銀之合作，期前預警管控可疑不法帳戶，減少民眾財損。經臺高檢署統計 113 年全國各地方檢察署人頭帳戶新收案件，與 112 年相較，下降 39.52%，今年 1 至 5 月，與去年同期相較，亦下降 20.42%，均顯示在公私共同協力下，獲得良好成效。

臺高檢署與國泰金控簽署「可疑交易分析機制」合作意向書，透過國泰金控暨其子公司運用金融科技全面聯防阻詐機制，分析掌握潛藏之不法金融帳戶，得以期前對不法帳戶採取風險管控措施，避免成為詐欺及洗錢管道，並藉由相互間所提供之可疑交易異常因子、參數模型及疑似重大金融詐欺不法情資，攔阻不法洗錢金流、溯源查緝詐欺集團，共同懲阻詐騙，守護民眾財產，全面圍堵詐騙。



法務部鄭銘謙部長致詞勉勵



臺高檢署張斗輝檢察長致詞



法務部鄭銘謙部長、臺高檢署張斗輝檢察長及國泰金控李長庚總經理合影



意向書簽署合照



法務部部長及與會長官、國泰金控總經理及主管等合照



與會人員大合照